

她上了那辆车

《廊桥遗梦》的另一种结局

金子

所有没走成的路，都在别处继续下雨。

导读

《廊桥遗梦》的另一种结局

你可能读过那个美国故事：一个摄影师，一座廊桥，一个农妇，四天。故事的结尾，女人的手放在车门把手上，红灯变绿，她收回了手。此后二十四年，她把那四天带进厨房、带进孩子的生日、带进自己的坟墓，什么也没有说。

那个结尾让很多人松了一口气，也让很多人一辈子意难平。

这本书从那个路口重新开始。还是一场雨，还是一辆等在红灯下的车，还是一个站在雨里的女人——只不过这一次，她拉开了车门。

故事发生在浙南泰顺的群山里。那里有一种桥，整座桥不用一根钉子，几百根木头互相咬着，站了三百年。一九九四年秋天，一个拍廊桥的摄影师来到下桥村，住了四天。第五天早上，桥头第三家的媳妇不见了。

如果你是一个曾经把手收回来的人，这本书是替你问的那个问题：如果那天我上了车呢？

如果你是一个曾经上了车的人，这本书也是替你问的：上了车，然后呢？

桥不会回答。桥只是站在溪上，看人们过来，过去，回来。三百年了，它什么都见过。

第一章·桥头问路

那辆车是从溪对岸的公路上下来的，下得很慢，像一头认生的牲口。

晚禾正在屋后的埠头上汰衣裳。九月底的水已经不烫手了，皂角的泡沫顺着水纹往下游走，走到半路，被一群白鸭拦腰截住。她听见车声，直起腰，看见一辆军绿色的吉普停在村口的老樟树下，车身上糊着三条不同颜色的泥，像从三个不同的省份开过来的。

车门开了。下来一个男人，四十出头，头发长过了耳朵，灰夹克，肩上挎着的东西用一块军毯包着，方方正正。他在樟树下站了一会儿，先不看路，先仰头看那棵樟树，看了很久，好像树才是这个村里最值得看的东西。

然后他看见了埠头上的她，沿着溪岸走过来，走到水浅的地方，隔着十几步水站定。

「师傅，」他喊，声音被水面削掉了一半，「北涧桥，是不是这个村？」

晚禾把湿漉漉的手在围腰上擦了擦。「就是这里。你顺着这条岸走，走到头就看见了。」

「走得到车跟前吗？」他拍拍车顶，「我想把车开近些。」

「开不过去。桥那头没有路了，只有田。」她顿了顿，「你把车停在祠堂门口，那里宽。」

男人道了谢，却没动。他又看了看溪水，看了看她，忽然笑了，说：「你们这地方，鸭子比人多。」

晚禾也笑了一下。她后来很多次想起这个笑——那是那一周里她笑的第一回，也是最没有理由的一回。

※

大川是前一天走的，带着小树和小满，去福建寿宁帮他姐姐家竖新屋。走的时候是清晨，天蒙蒙亮，小树趴在父亲背上还没醒透，小满抱着她的布老虎，坐在拖拉机斗里，冲晚禾挥手，挥得整条胳膊都要掉下来。

大川把拖拉机停稳，跳下来，站在她面前。他说话从来不超过三句。那天他说了两句。

「米缸是满的。猪拜托给阿庚婶了。」

「嗯。」

「……我早点回来。」

他说这话的时候没有看她，看的是她的肩膀后面，屋檐底下挂着的一串干玉米。说完就跳上车走了。拖拉机突突地上了坡，拐弯，没有了。晚禾站在原地，忽然觉得那句话有点怪——他们结婚十二年，他出过几十趟远门做木活，从来没有说过「早点回来」。木匠的规矩是活做完才回来，早一天晚一天，天定。

她没有多想。她转身回屋，把灶膛里的火拨旺，开始过一个人的一星期。

※

男人是傍晚又出现的。晚禾从菜园回来，看见那辆吉普停在祠堂门口，人不在车里。她沿着岸往桥头走——她家是桥头第三家，北涧桥就横在门前这段溪上，黑黢黢的一长条，廊屋的瓦沿压着两边的山影，桥屋的窗洞里透出最后一点天光。

桥上有个人。

那人跪在桥板上，军毯摊开，那台方方正正的机器架在三脚架上，他整个人钻在一块黑布底下，像桥长出来的一截奇怪的木桩。晚禾放轻脚步走过去，怕惊动他。走到桥心，黑布底下忽然传来说话声，闷闷的：

「师傅，麻烦你，再站一会儿。」

晚禾吓了一跳：「我？」

「嗯。你别动就好。」黑布动了一下，「你在桥上，桥就是活的。」

她就站在那里，不敢动，手里还拎着一篮刚从园里拔的青菜。溪水在桥底下淌，山风穿桥而过，把廊屋里的旧木头味吹出来，那味道她闻了十二年，从来没有认真闻过。不知过了多久，黑布掀开，男人钻出来，冲她点点头。

「好了。谢谢你。」

「你在拍桥，」晚禾说，「我又不是桥。」

男人低头收三脚架，声音很平：「我不拍人。这么多年，没拍过。」

「那我站在桥上做什么用？」

他想了想，很认真地说：「做光用。你站在那儿，光就有了去向。」

晚禾听不懂。但这句话她记住了。很多年后她才明白，一个人随口说的一句话，另一个人记住一辈子，这种事是有的，而且多半开头就是这样：听不懂。

男人扛着三脚架往桥下走，走了几步，回头：「我叫江远。江水的江，远方的远。给杂志拍廊桥，全国的廊桥。」他伸出手比划了一下，好像全国是可以比划出来的东西。「这座桥，我找了八年。明天我还来，光最好的时候是早上，辰时到巳时。」

「哦。」晚禾说，「桥又跑不掉。」

「桥跑不掉，」江远说，「光会跑。」

他走了。晚禾拎着青菜站在桥上，看天色从瓦沿一线一线收走。她想起锅里还坐着饭，想起猪已经拜托给阿庚婶，想起大川说的那句「我早点回来」，想起很多很多不相干的东西。溪水把鸭群送回来了，白的一串，从桥洞底下钻过去，像桥吐出来的泡沫。

她回到家，生火，炒菜，一个人吃了饭。洗碗的时候她对着窗户玻璃里的自己看了一会儿。三十四岁，头发拿筷子随便挽着，围腰上溅了油星。玻璃里的女人也看她，看了一会儿，两个人都不说话。

那一夜她睡得比平时早，也睡得比平时沉。她不知道的是，同一时刻，祠堂门口那辆军绿色的吉普车里，有个人就着车里的小灯，在一个黑皮本子上写字。他写得很慢，写了撕，撕了写，最后留下来的只有一行：

九月廿六，晴。到下桥。桥在，光也在。

写完他想了想，又在后面添了三个字——

——人也。

第二章·桥与蕨

第二天她起得比平时早。

灶膛点火的时候她对自己说，是猪要吃得早，不是自己起得早。说完又觉得好笑——猪已经拜托给阿庚婶了。她站在灶前愣了一会儿，把多添的那把柴又抽了出来。

辰时不到，她挎着竹篮出门，篮子里是昨夜泡好的蕨菜，用井水镇着。这是山里的规矩：外地人来拍桥，村里人总要送点什么。阿庚婶送了两个咸鸭蛋，村尾的聋婆送了一把笋干，都托她带去。她跟谁都不说其实自己也备了一份。

江远已经在桥上了。三脚架支在桥东头的石阶下，人趴在机器后面，一动不动，像一块长满衣服的石头。晨雾还没散干净，从溪面上一缕一缕往上升，桥的黑影子浮在雾里，瓦脊上蹲着的几只麻雀比桥还清楚。

晚禾不敢出声，把篮子放在石阶上，自己坐在旁边看。

她看了很久。看雾散，看光从山垭口爬下来，先碰到桥的最高一垄瓦，再一寸一寸往下挪。江远始终不动，只有手指在机器上偶尔转一下，轻得像给婴儿掖被角。光挪到桥身三分之一的地方，他的手指停了。

「就是现在。」他说。也不知道是不是对她说的。

快门响了一下，很轻，像有人掰断一根干柴。然后是第二下，第三下。他直起腰，整个人从石头变回了人，活动脖子的时候骨头咯咯响。

「等这一道光，」他说，「等了八年。」

「八年前你来过？」

「没有。」他在石阶上坐下来，从怀里摸出一个铁皮盒子，打开，里面是码得整整齐齐的胶卷，「八年前我在一本旧书上看到一张这座桥的版画，刻的是同治年间重修的时候。书上只有一句话：泰顺北涧，编木为拱，无钉无铆。我就想知道，一座不用钉子的桥，怎么站三百年。」

「现在知道了？」

「还不知道。」他看着桥，「木头比人有耐心。人不拍够，它不告诉你。」

※

那天上午他拍了三卷。晚禾帮不上忙，就做一件事：他到溪滩上取景的时候，她替他看着桥上的东西；他爬上对岸的岩石的时候，她替他拎着水壶。晌午太阳毒了，她把蕨菜、咸鸭蛋、笋干在石阶上摊开，又回家盛了两碗新米饭，端过来。

江远捧着碗，吃第一口蕨菜的时候停住了。

「怎么了？咸了？」

「不是。」他又夹了一筷子，慢慢嚼完，「我走的地方多，蕨菜到处有。只有你们这里的，是拿草木灰水发的。」

晚禾心里咯噔一下。这是她婆婆教的做法，婆婆死了九年，村里如今这么做的只剩下她一个。她没说话，低头吃饭。溪水在旁边淌，一只白鸭摇摇摆摆从桥洞里出来，看看他们，又摇摇摆摆回去了。

「你怎么吃得出来？」她问。

「我这个人，别的本事没有，」江远说，「到过的地方，都记在身上。」

他放下碗，从车里搬出一只木箱，打开给她看。箱子里一格一格全是相册和底片袋，每一格贴着纸条：寿宁、屏南、景宁、庆元、政和……她认得的，不认得的，几十个地名。他抽出一本相册翻开，里面全是桥。雨里的桥，雪里的桥，塌了半截的桥，桥洞底下晾着衣裳的桥。

晚禾一页一页翻。翻到中间，她停住了。那一页是一座桥的内部，木头层层叠叠咬在一起，斜的撑着横的，横的压着斜的，像一筐编到一半的竹器。

「这是桥肚子里面？」

「嗯。拱架。」江远凑过来看，「所有廊桥，外面看是房子，里面都是这么一副骨头。几百根木头，互相咬着，谁也不靠谁，缺一根就全垮。」

「那跟一家人似的。」晚禾说。

江远看了她一眼。这一眼很短，但她后来记得很牢——不是男人看女人的那种看，是一个人忽然认出另一个人会说自己的话，那种看。

「对，」他说，「跟一家人似的。这是我听过的最好的说法。」

※

下午变天了。云从东南边的山后面堆上来，风里有了水汽。江远看了看天，说拍不成了，明天再看。他收东西收得很慢，一样一样擦干净了才装箱，晚禾在旁边帮着递，忽然听见他说：

「你们村的晚饭，一般都吃什么？」

「啊？」

「我在祠堂门口停了两天，」他低下头扣箱子，「村干部来过，说可以安排我去村部搭伙。我没去。」

晚禾提着空篮子站在石阶上。风把她的围腰吹得贴在腿上。她听见自己的声音说：

「我家近。桥头第三家。」

说完她不敢看他，转身就走，走了十几步，身后才传来他的声音，隔着风，不太清楚，但每个字都到了：

「好。我带酒。」

回家的路上她走得很快，快得围裙带子都散了。路过阿庚婶家门口，阿庚婶探出头来问：「晚禾，跑什么？」

她说：「变天了，收衣裳。」

那天她收了三家的衣裳。她自己的，大川的，还有小树小满的——虽然那些衣裳干干净净地晾着，根本没有人穿。

第三章·晚饭

江远来的时候带了一瓶酒，是福建的米酒，瓶身上贴着红纸，纸都磨白了。他还带了一样东西——一包用牛皮纸包着的云片糕，说是路过县城买的，「给孩子的」。说完才想起孩子不在，捏着那包糕站在门口，有点窘。

晚禾接过来，说：「我替他们收着。」

那顿晚饭她做了四个菜。蕨菜是早上新发的，溪鱼是小树汛前网了养在缸里的，又炒了一盘自家腌的萝卜，蒸了一碗鸡蛋羹。江远吃得很慢，吃一口，放下筷子，说一句好吃。说到第三句，晚禾笑了：

「你们城里人，吃饭跟做报告似的。」

「不是做报告。」江远认真地说，「是真的好吃。我在外面跑，吃饭是为了不饿死。今天是为了吃。」

灯是十五瓦的灯泡，吊在饭桌上方，光只够照亮桌面一圈。桌子以外的地方都浸在暗里，包括墙角那台蝴蝶牌缝纫机，机头擦得锃亮，在暗影里反一点微光。

江远的目光落在那台缝纫机上。「你做裁缝？」

「算不上。」晚禾给他盛饭，「村里人的衣裳，缝缝补补，改个长短。」

「手艺活。」

「谈不上手艺。」她把碗递过去，递到半路，停了一下，「年轻时候想过。想去杭州，进裁缝学校。学费都问好了，四十块钱。」

「后来呢？」

「后来嫁了人。」她说得很平，像在说别人家的事，「我爹说，女孩子家，学那个做什么，横竖是给别人做衣裳。嫁人了，给自家人做。」

江远没有接话。他端起酒杯，喝了一口，米酒在他喉咙里停了很久才下去。

「杭州其实不远，」他说，「汽车一天就到。」

晚禾笑了笑，没接这句。她起身收拾桌上的鱼刺，动作比平时快。

※

饭吃到一半，说起桥。

「你拍了几百座桥，」晚禾问，「这座，算好的吗？」

「前三。」江远说，「拱架的咬合，是我见过的桥里最干净的。木料选材也好，全是百年以上的老杉。当年主持修桥的人，是个高手。」

晚禾朝桥的方向抬了抬下巴。「我公公的爷爷。桥屋梁上还有墨书，你去看了没有？」

「看了。『同治十二年，首事林公朝聘暨合村重建』。」江远背得很熟，「林公朝聘。你家祖上？」

「大川的曾祖。林家三代，造桥，修桥。」晚禾把鱼刺倒进泔水桶，「到大川，是第四代。他说桥跟人一样，要定期看，哪里松了，哪里虫蛀了，他闭着眼摸得出来。」

「他人呢？」

「福建。他姐姐家竖屋，去掌墨。」

「掌墨是头儿的意思？」

「嗯。哪里动锯，哪里下凿，掌墨的画线，别人照着做。」晚禾顿了顿，「他这个人，跟木头说话比跟人说话多。一块木头到他手里，他先看半天，看出它原来是一棵什么样的树。他看我……」

她停住了。泔水桶里浮着一层油花，灯照不到，黑的一片。

「看我，看了十二年。」她最后说，「大概也看出我原来是一棵什么样的树了。只是他不讲。」

江远坐在那里，很久没有动。灯泡的光在桌面上照出一个圆圈，他们两个人的手都在圆圈外面。后来他开口了，声音放得很低，像是怕碰碎什么：

「我跑过那么多地方，见过那么多桥。桥都是人走出去的路，可是造桥的人，一辈子守在原地。」他说，「我以前不懂为什么有人肯守在原地。今天好像懂了一点。」

晚禾没有问懂的是什么。她不敢问。

※

江远走的时候，月亮已经很高了。他站在门口，说谢谢，说了很多次。晚禾说：「不过是四个菜。」他说：「不是菜的事。」然后两个人都不说话了，站在月光里，隔着一张门槛。溪水在门口流，桥在夜里变成一条更黑的影子。

「明天变天，拍不成。」江远最后说，「我打算在村里修修图，整理底片。」

「哦。」

「后天，预报说有台风尾子过来，大雨。」

「哦。」

「那就……后天之前，大概是没事做的两天。」

他说完这话，自己先笑了，笑得有点无奈，像一个把话说得太明白的人，后悔也来不及了。他挥挥手，朝祠堂方向走了。晚禾站在门口，看他的影子被月光推着，一截一截走过桥去。

那一夜她睡不着。翻来覆去到后半夜，索性起来，点了灯，坐到缝纫机前，给小满做一件罩衫——布料是去年就扯好的，水红色，一直没时间裁。踩了半夜缝纫机，嗒嗒，嗒嗒，针脚走得又密又直。天蒙蒙亮她才睡，睡之前把那件只差钉扣子的罩衫叠好，放进柜子里。

早上她起来给缝纫机上罩布，手碰到线板，觉出底下垫着什么。抽出来，是一张纸，折成四折。

纸上只有一行字，铅笔写的，笔画很轻，像写字的人也很犹豫：

四十块钱的学校没有了。但是杭州还在。

她想起昨晚他告辞的时候，自己转身去灶间添饭，堂屋里空了一小会儿。

晚禾捏着那张纸，在缝纫机前坐了很久。窗外，天阴下来了，云压得很低，山那一边隐隐有雷声。要下雨了。

第四章·雨夜

台风尾子是后半夜到的。

先是风，把满山的毛竹压向一个方向，又从另一个方向弹回来，呜呜地响，像山里藏着一头很大的兽。然后是雨，不是下下来的，是横着扫过来的，打在瓦上噼啪作响，像有人在屋顶上倒豆子。

晚禾被一阵砸门声惊醒的时候，天还没亮。她披着衣裳开门，风裹着雨扑进来，门外站着江远，从头到脚往下淌水，怀里抱着那个军毯包，军毯也湿透了。

「车，」他喊，雨声太大，他说话得用喊的，「车陷在溪滩里了！我本想挪到高处去——水涨得太快！」

「东西呢？」

「底片都抢出来了。相机在。」他拍拍怀里的军毯包，「车没办法，让它泡着，死马当活马医。」

晚禾把他让进来。他站在门槛里不敢动，水从他身上往下流，在青砖地上积了一小摊。「我这样会把你家弄脏。」

「都已经脏了。」她说，「你等着。」

她去灶间烧了一大锅水，又翻出大川的干净衣裳——一套洗得发白的蓝布褂裤，抱出来放在条凳上。「换上。湿衣裳给我。」

江远看着那套衣裳，没有伸手。

「这是你男人的。」

「嗯。」

「我不能穿。」

「那你就穿着湿的，」晚禾说，「发起烧来，这一带四十里没有卫生所。」

她说完就转过身去灶台那边，假装去照看那锅水。身后窸窸窣窣响了一阵。等她转回来，江远已经换好了，蓝布褂子在他身上短了一截，露着手腕和脚腕，头发湿漉漉地贴在额前，像个落水的大孩子。晚禾忽然想笑，笑到一半，又不敢笑了。

※

偏屋在正屋的西侧，平时堆木料，里间有一张旧竹床，是夏天乘凉用的。晚禾抱了一床棉被过去，又抱了一床自己的夹被。江远跟在后面，抱着那个军毯包，像抱着他的全部家当。

「机器放这边，」晚禾把竹床旁边的木箱清空，「干燥。」

「好。」

「被是干净的，上个月刚拆洗过。」

「好。」

「夜里要是冷……」她说到这里停住了。偏屋里没有灯，只有她从正屋带过来的一盏煤油灯，火苗被风吹得一晃一晃，把他们两个人的影子投在墙上，一会儿挨近，一会儿分开。

「要是冷，就把那床夹被也盖上。」她说完了。

「好。」江远说。他还是站在门口，不进，也不退。

外面的雨下得更大了。溪水涨起来的声音从夜色里透进来，轰隆隆的，不是白天那种叮叮咚咚，是另一种声音，闷的，大的，不由分说的。晚禾后来想，那一夜溪水说的话，跟她心里说的话，是同一种话。

煤油灯的火苗又晃了一下。

「晚禾。」江远忽然叫她的名字。这是他第一次叫她的名字，之前他叫了她两天的「师傅」。

「嗯。」

「我后天走。」他说，「拍完就走。本来明天就走的，雨耽搁了。」

「哦。」

「我这个人，」他看着墙上的影子，不看她，「走到哪里都是停一站。我以为我这辈子就是这样了。」

风从瓦缝里挤进来，煤油灯差一点灭掉。晚禾伸手拢住火苗，手掌拢成一个罩子。光从她指缝里漏出来，照着她半张脸。

「你别说了。」她说。

「好。」

两个人都站在那里，谁也没动。墙上的影子挨得很近，近得中间没有缝。雨把整个世界都下没了，山没了，桥没了，村子没了，只剩这间偏屋，这盏灯，这两个人，和一句谁都没有说出口的话。

后来，是晚禾先转的身。

不是往门外转。

※

天亮的时候，雨还在下。

晚禾躺在竹床上，听偏屋屋顶的雨声。江远在她旁边，呼吸很轻。那根划过去的火柴已经灭了，可是划过去的那一下，永远划过去了。

她睁着眼睛，看着头顶的椽子。椽子是大川换的——前年春天，这几根椽子被虫蛀空了，大川一根一根拆下来，换上新的老杉木，换的时候他一句话都没有说，爬高爬低，三天，换完。现在她躺在这些椽子底下，闻着老杉木的味道，混着身边这个人身上显影液的味道。

「后天，」她轻声说，「大川回来。」

江远没有睡着。他睁着眼睛，看了很久的屋顶，说：「我知道。」

「你明天走？」

「嗯。清晨走。走之前，我去桥上把最后一组拍完。」

然后又是很久的安静。雨声灌满了这段安静。

「晚禾，」他说，「我走的那条路，经过镇上。镇口有一个红绿灯，这个县唯一的一个。过了那个灯，就出山区了。」

「你跟我说这个做什么。」

「不做什么。」他说，「就是告诉你，我的车会在那个灯底下，停一下。」

晚禾闭上了眼睛。

她听见溪水在门口轰隆隆地涨，听见竹子在山里呜呜地弯，听见身边这个人的心跳，也听见自己心里的那条河——那条流了三十四年、从来没有人听见过的河——正在那一夜的雨里，漫过它所有的堤岸。

第五章·红灯口

清晨四点，雨小了一些，溪水的吼声低了下去。

江远把军毯包和三脚架搬出偏屋。村里几个起得早的男人帮他把吉普从溪滩里推了出来——水退得比涨得快，车轮底下垫了木板，十几个人喊着号子，那辆军绿色的车一身烂泥地爬上岸，居然还能打着火。男人们围着车笑，拍着引擎盖，像救活了一头牛。

晚禾站在人群外面。她给帮忙的每家都送了一碗姜汤，递到江远那碗的时候，两个人的手在碗底下碰了一下，又都稳稳地端住了，谁也没有抖。

「师傅，多谢款待。」江远当着众人的面说，声音是公事公办的，「照片洗出来，我让杂志寄一份给村里。」

「哎，好。」晚禾说，也是公事公办的。

他上车了。吉普喘了几口粗气，慢慢地开上村道，拐弯，没有了。从头到尾，他没有回头。人群散了，各回各家。阿庚婶边走边跟人说：「这个拍照的，人还怪好的。」

晚禾回到屋里。屋里很静，静得能听见座钟的秒针。她在堂屋中间站了一会儿，然后走到缝纫机前，坐下来，拉开抽屉，拿出给小满裁衣裳剩下的白纸，又找出一支铅笔。

她开始写那封信。

第一遍写了半页，她撕了。第二遍写了三行，撕了。第三遍她写得很快，几乎没有停笔，写完折成四折，装进一个糊好的信封，用浆糊封了口。信封上没有写称呼。她把信压在缝纫机的线板底下——同一个位置，三天前，那里压过另一张纸。

做完这一切，她坐下来，看着那台蝴蝶牌缝纫机。座钟指着五点四十。

她以为自己会哭。她没有。她只是坐在那里，听着秒针一下一下地走，听着听着，忽然听见自己心里有一个声音，很轻，但是清楚得吓人，说的是：

「车会在那个灯底下，停一下。」

她站了起来。

※

从下桥村到镇上，五里地。她没有带伞，带伞跑不快。

雨丝斜着打在她脸上。她沿着公路跑，布鞋踩进水洼里，泥浆溅到裤腿上。一辆拉毛竹的拖拉机从后面上来，司机探出头喊她，她摆摆手，继续跑。跑到半山垭口，她看见山下的镇子——灰的瓦，白的墙，一条主街，主街尽头的岔路口，竖着那个红绿灯。

全县唯一的一个红绿灯。立在那里五年了，据说安装那天，全镇的人都去看稀奇。大车小车到了跟前都得停，管它后头有没有车，灯是不管这些的。

晚禾看见那辆军绿色的吉普了。它正慢慢地爬下最后一段坡，慢得反常，慢得像一辆快要没油的车。

她跑得更快了。

后来的一切，她都记得，又都不记得。她记得红灯亮着，雨在红灯的光里变成一根一根红色的针。她记得吉普停在灯底下，雨刮器一下一下地摆，像一个老人在摆手说不要了，不要了。她记得自己冲到车门前，手摸到那个冰凉的、沾着泥的门把手。

她不记得自己有没有犹豫。

也许在另一个故事里，她的手放在门把上，放了四十秒，绿灯亮了，她收回了手，看着那辆车开走，然后回家，把日子一天一天过完，把这件事带进骨灰里。那个故事也是真的，在别的地方发生着。

在这个故事里，她拉开了车门。

江远没有说话。他伸出右手，越过座位，替她把车门带上。绿灯亮了。吉普慢慢地滑出去，转弯，上了出山的公路。雨刮器还在一下一下地摆，把雨幕划开，又合拢，划开，又合拢。

她回头。通过后窗，隔着雨，她最后看了一眼这个镇子：灰的瓦，白的墙，主街尽头，一辆从寿宁方向来的班车正按着喇叭进站。再远处，山垭口那边，她看不见的溪上，有一座桥。

后视镜里，什么都越来越小。路，镇子，雨，还有她三十四年的人生。

「你不问问我为什么上来？」她说。她的声音抖得不成样子。

江远看着前方的路，看了很久。雨刮器摆了一下，又摆了一下。

「不问。」他说，「我只怕你敲门敲得再晚一秒，我就把车开回去了。」

「开回去做什么？」

「去你家门口，」他说，「抢人。」

晚禾笑了一下，眼泪这时候才下来。她把脸转向车窗外。山在往后退，云雾缠在山腰，像山也围着一条围腰。她想起缝纫机线板底下那封信，想起小满的布老虎，想起小树的渔网，想起大川站在屋檐下看干玉米的样子，说「我早点回来」。她想起这些的时候，心口疼得像有人在里面下凿子，一下，一下。

但她没有让车停下来。

路在山里绕了最后一道弯，镇子彻底看不见了。雨还在下。很多年里她一直做着同一个梦，梦里就是这个路口，这个红灯，这扇车门。梦里有时候她开了门，有时候没有。每次醒来，她都要在黑暗里躺很久，确认自己在哪一边。

吉普车的引擎声在山谷里荡着，一声，一声，像谁在说：走了，走了，走了。

第六章·路上

头一个月，晚禾觉得世界是新的。

吉普车从浙南开进闽东北，山路一条接着一条，每翻过一个垭口，江远就说一个桥的名字，像念亲戚的名字：「这座是鸾峰桥，全国单拱跨最大的。这座是杨梅洲，造在悬崖上。这座，你看，这座只剩半个桥屋了，还能过人。」

她学会了看桥。看桥屋的瓦是怎么一垄压一垄的，看桥头的石碑上刻着哪些年号，看拱架的木头是怎么互相咬住的。她想起自己说过的那句话——「跟一家人似的」——现在她看多了，看出另一层意思来：那些木头咬得那么紧，是因为它们谁都靠不住谁，只能互相咬。

她也学会了很多以前不会的事。学会了在县城的照相馆里帮江远配显影液，按比例，不多不少；学会了在小旅馆的房间里用棉被把窗户堵死，给他搭一间临时的暗房，自己蹲在门外守着，不让服务员推门；学会了看地图，看等高线，看那些标着虚线的机耕路。

夜里，他们住过十块钱一晚的招待所，住过养路工地的工棚，也睡过车里。有一晚车坏在半路上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，江远修了两小时，满手是油，说今晚只能睡车里了。晚禾把后座的东西搬到前座，铺好铺盖，躺下，从车窗里看出去——满天的星，低得像要掉进挡风玻璃。她看了很久，推推身边的人：「你看。」

江远看了一眼，说：「嗯。明天晴。」

她又看了一会儿星星，自己笑了。她想，这就是她选的人。别的女人挑男人，挑会不会说话；她挑的这个，把满天的星星看成一张天气预报。她不后悔。夜里她睡不着，听着他的呼吸，觉得这条路会一直开下去，开到她白了头，开到天边。

※

第二个月，她开始注意到一些事情。

比如，江远可以不说话。不是赌气的不说话，是他整个人沉到什么东西里面去了——沉到一张底片里，一张地图里，或者什么也不是，只是沉下去。最长的一次，从屏南到政和，一百多里山路，他一句话都没有说。晚禾说了三次话，第一次他「嗯」，第二次他过了很久才「啊？」，第三次，他没有听见。

比如，他拍照的时候，全世界的声音都到不了他耳朵里。有一回在鸢峰桥下，溪水忽然涨了，晚禾在岸上喊他，喊了七八声，他蹲在溪心的石头上取景，纹丝不动。水漫到他的鞋面，他才自己看出来，抱着三脚架上岸，还笑着说：「这张好。」晚禾站在岸上，心还在砰砰跳，他已经蹲下去擦镜头了。

再比如，他从来不说「以后」。她说，等春天来了我们去看哪座桥；他说，看天气。她说，这条路走完了我们去哪里；他说，看杂志派不派活。他不说「我们明年」，不说「我们老了以后」，他的语法里好像没有那个时态。晚禾开始的时候以为是自己多心，后来她明白了：一个不停留的人，是不敢说「以后」的。「以后」是一根桩，打下去，就走不了了。

第三个月的一天晚上，在寿宁——她跟着江远，转回了寿宁，离下桥村只有几十里地的地方——招待所的灯下，晚禾铺开信纸，想给两个孩子写一封信。

她写了「小树、小满」，停了。她写「妈妈」，停了。她写「妈妈对不起你们」，笔尖在纸上洩出一个越来越大的墨团。她写不下去。写什么呢？写妈妈现在在寿宁，离你们几十里？写妈妈过得很好？写妈妈不好？写妈妈想你们？哪一句是真的？哪一句又是他们能懂的？

最后她把信纸折起来，撕了，撕得很碎，丢进招待所的痰盂里。碎片浮在水上，像一场小小的雪。

江远从暗房里出来，看见痰盂里的纸，什么也没说。他在她身边坐下，握住她的手。他的手掌很糙，常年搬三脚架磨出来的茧，一格一格的。

「想孩子了？」

「嗯。」

「想回去看看？」

晚禾沉默了很久。窗外是寿宁县城的夜，街上有人在放录像，港片的打打杀杀声传得很远。

「不能回。」她说，「回去了，就再也出不来了。」

这句话说出口，她自己先愣住了。她原以为「不能回」是怕村里的唾沫，怕大川的眼神，怕没法交代。说出口才知道，不是。是她怕那扇门。那扇门她推开过一次，用了三十四年的力气；她怕自己再被关回去，就再也没有第二次三十四年了。

江远握着她的手，很久，说：「晚禾，跟着我是个苦差事。我给不了你什么。」

「你给了。」

「给了什么？」

晚禾看着窗纸上路灯的影子，说：「门。」

江远没有听懂，或者听懂了，没有接话。那一晚他睡得不好，翻来覆去。后半夜晚禾迷迷糊糊醒了，听见他在黑暗里说话，声音很低，像在说梦话，又不是：

「我这个人，只会开门，不会留人。」

晚禾没有出声。她睁着眼睛看着黑暗，一直到天快亮，那句话在黑暗里飘着，落不下去。

第七章·撕掉的信

除夕是在闽北的山区小县邵武过的。

江远去拍一座深山里的木拱桥，来回四天，说好年三十赶回来。晚禾一个人在县城的招待所里，看着街上的年味一天比一天浓：卖春联的摊子摆出来了，卖烟花爆竹的摆出来了，家家户户的阳台上挂出酱鸭和风鸡。她在招待所隔壁的裁缝摊上买了一斤毛线，给小满织一条围巾——织好了也没处寄，她还是织。毛线是大红色的，山里的说法，小孩子过年系红，压得住寒气，也压得住邪。

年三十下午，江远回来了，一身山里的寒气，眉毛上结着霜花。他进门第一件事是从怀里掏出胶卷，捂在胸口，说还好，没受潮。第二件事，是从背包里掏出两个冻得硬邦邦的橘子，递给晚禾。

「山上庙里供的，」他说，「老和尚非要给我。讨个彩头。」

晚禾接过橘子。橘子冰得扎手，她捧着，忽然眼泪就下来了。江远慌了，站在那儿，两个手不知道往哪里放。

「怎么了？冻着了？」

晚禾摇头。她自己也说不清。也许是橘子，也许是庙里供过的东西到了她手里——她这样一个扔下孩子跑了的女人，手里捧着别人敬神的東西。也许是街上哪家在炸肉圆，那个香味跟家里的一模一样。她哭了一会儿，自己收了，去洗了把脸，回来两个人吃了顿年夜饭：招待所食堂加钱炒的两个菜，一条鱼，一瓶啤酒。

电视里在放春节联欢晚会。看到一半，有个小品，演一个母亲等儿子回家过年，台下笑成一片。晚禾起身说去打开水，提着热水瓶出去了。她在水房待了很久，久到水房的师傅问她：

「同志，你水瓶早满了。」

※

那一夜她又开始写信。

江远在里间冲洗白天拍完的样片，门关着，门缝里不透光。晚禾在外间，就着台灯，给小树写。她这次换了个写法，不写「妈妈对不起你们」，就写事：小树，妈妈看见一种桥，整座桥不用一根钉子，你回去问爸爸，他肯定知道，木头的公母榫是怎么咬的。小满，妈妈给你织了一条围巾，大红的，先存在妈妈这里，等你长大了来拿。

写「等你长大了来拿」，她的笔停住了。长大是什么时候？到哪里拿？她会去哪里找她？她凭什么让她来拿？

台灯的光圈里，那封信慢慢被泪水打湿了两处，字迹晕开了。晚禾看着那两处墨迹，看了一会儿，把信纸对折，再对折，撕了。

这是她出走以后撕掉的第几封信，她数不清了。她只知道每一封都死在同一些地方：死在她没法写自己的地址，死在她没法承诺任何一件事，死在她连「妈妈很好」都写不出来——因为她不知道这句话是安慰孩子，还是安慰她自己。

里间的门开了，江远端着一盘照片出来，看见她面前的字纸篓，愣了一下，什么也没说，把样片一张张用夹子夹在绳子上。

「江远。」晚禾忽然开口。

「嗯？」

「你有没有想过，以后怎么办？」

他夹照片的手没有停。「什么以后？」

「我们。」她说，「我四十一岁的时候，五十岁的时候，还在招待所的台灯底下，给你看门，配药水，撕信？」

江远把最后一张样片夹上绳子。样片在绳子上挂着，慢慢滴着水，桥的影子在黑暗里一排一排，像一排没有字的对联。他背对着她，很久没有说话。

「我开春去滇西。」他终于说，「杂志的专题，三江并流那一带，溜索、藤桥、悬臂木桥。路难走，至少三年。」

「那我呢？」

「你可以——」他转过身来，台灯在他的脸上照出一半明一半暗，「你可以在杭州住下。你不是说想学裁缝吗。我拍完滇西就回来，我——」

「我问的不是这个！」晚禾听见自己的声音尖起来，这是出走以后她第一次这样说话，「我问的是，为什么你的路永远在前面，而我的路永远在等你回来？为什么你可以一年回来几次，我就不可以一年去看孩子几次？为什么我撕了十几封信，你连问都不问一句，信里写的是什么？」

江远站在原地。水房的暖气管道在墙里咯咯地响。电视里，新年的钟声敲完了，满城忽然响起鞭炮，一浪接一浪，把他们两个人淹没在里面。

「因为我怕。」他说。

鞭炮声太大，晚禾没有听清。她看见他的嘴动了动，也许是「我怕」，也许不是。她走过去，关掉了电视。鞭炮声从窗缝里钻进来，屋里反而显得更静。

「你说什么？」

江远看着她。她从来没有见过他那样的眼神——这个在全中国的深山里来去、在溪心的石头上蹲到水漫过鞋面都不动的人，眼睛里有一种她认得的东西。她在镜子里见过。

「我怕，」他又说了一遍，「问了信里写什么，我就会说，寄吧。说了寄吧，你就会去寄。寄了，你就要回去。回去了——」

他停了很久。外面的鞭炮响到了最密的时候，又稀下去。

「回去了，你就不回来了。」

第八章·雪山下

滇西的夏天是雨的夏天。

他们在怒江一条支流的峡谷里找到了那座悬臂木桥——两岸的岩壁上伸出层层木枋，到江心合龙，人从上面过，脚下四十米是白花花的水。江远拍了两天。第三天下午，他攀到桥底的木枋上去取一个仰角，手一滑，人挂在了枋子上。

是赶马帮路过的人把他弄上来的。人上来了，小腿在岩石上拉开一道口子，深得见骨。乡卫生所缝了十一针，当天晚上，他烧起来了。

高烧来的时候排山倒海。四十度，四十度二。卫生所的老医生说，伤口有炎症，山里药少，先物理降温，挺过这两天再说。晚禾守着。她把毛巾在井水里浸了，拧半干，敷在他额上，一刻钟一换。夜里江远开始说胡话，一会儿喊冷，一会儿喊水，一会儿喊一个陌生的名字：「阿姆。」

第二天夜里，烧得最凶的时候，他说话了。不是胡话——胡话是乱的，这段话他说得很顺，像在心里说了一万遍，只是从来没有放出过声音。

「阿姆，电报我收到了。」他说，眼睛睁着，看着屋顶，眼神散得很远，「母病危速归，五个字，我收到了。你等我，我在路上了。」

晚禾握着毛巾，不敢动。

「雨太大了，路断了。」他说，「我走了九十里到县城，没有班车。阿姆，我在县城等了五天。五天。我每天都去车站问，泥水路，通不了。第五天通了，我上车，转车，再上车……」

他的声音很平，平得比哭还难听。

「我到家是第八天。弄堂口搭着棚。阿姆，我连你最后一面都没有见着。他们说，你临走一直在问，远远回来了没有。阿姆，我回来了。我迟了八天。」

晚禾的眼泪掉在他的手背上。他浑然不觉，继续说，说一九七一年他二十岁，在闽北插队；说他阿姆一个人在上海的弄堂里把他拉扯大，在街道工厂糊火柴盒，供他念完高中；说她一辈子没照过一张相，有一回说想去照一张，他说，以后，以后我给你拍，比照相馆拍得好。

「以后就再没有以后了。」江远说，「阿姆，我学会拍照了。我拍得可好了。你起来，你起来，我给你拍……」

他说到这里，头一歪，睡过去了。烧在那天后半夜退的。晚禾坐在床边，握着他滚烫的手，一直坐到天光发白。她什么都明白了。明白了他为什么不停留——停下来的地方，电报追得上你；明白了他为什么不说「以后」——他欠出去一个「以后」，利滚利，还了二十四年；明白了他为什么不拍人——他欠下的那一张，拍不了了，从此谁的相他也不拍，好像拍了谁，就是对不住谁。

一个把自己罚在路上的犯人。晚禾看着这个人烧得塌陷下去的脸，想，原来我不是上了一个旅人的车，是上了一个逃犯的车。他逃了二十四年，逃到我这里，被我撞见了。

※

第三天早上，江远醒了。烧退了，人脱了形，眼窝深陷。他睁开眼，看见晚禾，看了看周围，卫生所的白墙，吊瓶，然后他说了退烧后的第一句话：

「相机呢？」

晚禾没有生气。她把枕头底下的相机包拿出来，放在他手边。他摸着那个包，摸了很久，忽然说：

「我说胡话了？」

「嗯。」

「说了什么？」

晚禾看着他的眼睛。那双眼睛醒过来了，又在往后退，往很远的地方退。她忽然知道，只要她说「你说了你阿姆」，这个人会立刻把那句话收回去，锁起来，连同他自己，一起退到下一座桥、再下一座桥后面去。

「没说清。」她说，「就是喊冷。」

江远看了她一会儿。然后他说：「哦。」

他闭上眼睛，像是又要睡。晚禾起身去倒水。她背对着他，听见身后很轻的一声，像是叹气，又像是别的什么。等她端着搪瓷缸子转过身，他已经睡着了，眉头松开了，像个孩子。

那个上午，晚禾坐在卫生所门口的台阶上，看峡谷对面的雪山。六月了，山顶的雪不化，云从雪顶上流过去，影子落在江面上。她想了很多事。想她撕掉的那些信，想他说「回去了你就不回来了」，想他阿姆在弄堂口等他的那八天，想这世上的人互相亏欠，欠到后来，分不清谁欠谁。

她想，等他伤好了，他们回杭州。不是她跟他回——是她带他回。逃犯也要有收监的地方。她要做那个地方。

这个念头把她自己吓了一跳，随即又让她踏实下来。她坐在台阶上，把这件事想了很久，越想越觉得是对的：她前半生被人留，后半生，她来留人。

第九章·杭州

裁缝铺开在杭州中山中路后面的一条小巷里，门脸窄得只容得下一扇门、一扇窗。一九九六年春天盘下来的，转让费加半年的租金，用的是这两年多晚禾在路上攒下的钱——江远坚持给她算「助手费」，拍一座桥算一座，她推了两次，第三次收下了。她知道，他要用这种方式还她，她不收，他心里那杆秤永远翘着。

招牌是她自己写的，找人刻成木匾：「晚禾裁缝铺」。挂匾那天，江远在底下扶梯子，她在上面拧铁丝。挂好了，两个人退到街对面看。江远说：「字好。」晚禾说：「比你的桥差远了。」江远说：「不一样。我的桥是别人的，这个匾是你自己的。」

她想起一九九四年那顿晚饭，他说「杭州其实不远，汽车一天就到」。她用了两年，把这一天走完了。

铺子开起来，生意比她想的清淡，也比她想的结实。改裤脚的，换拉链的，嫁女儿来做被面的，都是街坊。她手快，针脚密，价钱公道，半年下来，巷子里都知道晚禾师傅。有个退休的越剧老艺人拿来一件旧戏服让她修补，她对着那件衣服研究了三天，补好了，老艺人穿上身，在镜子前面转了一圈，眼圈红了。从那以后，戏服、旗袍的活儿，一点一点找上门来。

她的手艺，那双在溪水里汰了十几年衣裳的手，终于在三十六岁这年，吃上了它该吃的饭。

※

江远一年回来两到三次。

他回来没有固定的日子。有时候是深夜，她听见巷子里有吉普车的引擎声，心里就知道是他，披衣起来开门，他站在门外，一身的尘土，手里举着一筒底片，像举着一束花。有时候是午后，她在缝纫机上踩着，一抬头，他就倚在门框上看她，不知道看了多久。

他每次回来，带两样东西。一样是底片——她帮他整理、登记、寄给杂志，滇西的溜索，藏北的藤桥，川西的碉楼下那些说不出名字的木桥。另一样是小的、不值钱的东西：一块彝族的绣片，一包酥油，一截桥上换下来的旧木头，上面还有榫卯的印子。

他把桥的照片洗出来，她挑了几张，配上框，挂在铺子墙上。来改衣裳的街坊问：晚禾师傅，这些桥是哪里？她说：全国。街坊说：你男人拍的？她顿一顿，说：一个朋友。

这个词她说了很多年。她没有更合适的词。「丈夫」不是的，「情人」这个词她从书上看来，觉得烫嘴。后来有一年，一个来做旗袍的女客看着墙上的桥，说：晚禾师傅，你心里有一条很远的路啊。晚禾低头踩着缝纫机，嗒嗒，嗒嗒，没有抬头，说：「路远，才要常回来看看。」

女客走了以后，她自己对着这句话愣了半天。她想，她和江远，大概就是这样了：他的路，她的铺子；他出去，她守着；他回来，缝纫机停几天，巷子里多一个修车的、劈柴的、吃饭的沉默男人。谁也不占有谁，谁也不捆绑谁。她用了很多年才弄明白，原来「不占有」不是一种委屈，是一种手艺——跟她的针线一样，全靠手上的分寸：线拉得太紧，布就皱了；太松，缝就开了。

那几年，是她一生里最安稳的几年。她以为这就是结局了。

※

二〇〇二年秋天，江远最后一次回到小巷。

他五十一岁了，头发白了一半，人黑瘦，眼睛还是亮的。那次他回来，带来一个消息：杂志要出《中国廊桥》的画册，三十年的专题，要收一个尾。最后一站，藏东南，怒江的上游支流，那里有他找了十几年的一座悬臂木桥——「拍完这座，」他说，「桥就拍完了。」

「拍完桥，你做什么？」

「不知道。」他笑了，「拍了半辈子，没问过这个问题。」

走的时候是一个清早。晚禾送他到巷口。他背着包，忽然站住，返身回来，把肩上那台方方正正的大相机取下来，放在她的柜台上。

「这次不带它了。」他说，「山路太险，带台小的。这个沉，你替我收着。」

晚禾的心沉了一下。这台相机跟了他半辈子，吃饭睡觉都在手边。她说：「相机是你的命。」

「命先寄存在你这里。」江远拍了拍相机包，笑了笑，「回头来取。」

他走了。巷口拐了个弯，没有了。这一次他没有回头——他从来不回头，晚禾已经习惯了。她不知道的是，这一次，连他自己都不知道，没有回头意味着什么。

那台相机在她的柜台上放了四十一天。第四十二天，杂志编辑部来了电话。

第十章·底片

电话是编辑部的一个年轻编辑打来的。他说得很慢，很客气，先用了一分钟确认接电话的「陈晚禾同志」是不是「江远老师遗物清单里的联系人」，然后说：十月十二日，江远老师在藏东南拍摄途中遇山洪，人和车，都没有找回来。

晚禾握着听筒，说：「哦。」

编辑在那头又说了很多话，搜救，县里的证明，杂志社会出面，等等等等。晚禾一直说「哦」「好」「谢谢」。挂了电话，她回到缝纫机前，把手里那件旗袍的最后一条边车完。针脚走得又密又直，一针都没有歪。

做完那条边，她关了铺子的门，在门口挂了一块「休息三天」的牌子。然后她坐下来，才开始发抖。

她想，江远这个人，一辈子不停留，最后停留在一个连他的人也找不到的地方。山洪把人带进江里，江把他带进他拍了一辈子的那些桥底下。这算什么呢？她想了很久，想出一个答案：这算他的「以后」。他说了一辈子不敢说的话，老天替他说了。

※

遗物是两个月后运到的，两只木箱，杂志社托人从拉萨带回。晚禾打开了它们。

第一只箱子是底片。几千卷，码得整整齐齐，每一卷都标着日期、地点、桥名，最早的一卷是一九七九年的，最晚的一卷是二〇〇二年九月的。她抽了几卷，就着灯看——桥，桥，还是桥。雨里的桥，雪里的桥，塌了半截的桥，桥洞底下晾着衣裳的桥。没有一个地方标着「人」。这个人把半辈子的路都装进了这两尺见方的箱子里，路上遇过的几千几万人，一个都没进来。

第二只箱子底下，压着一个铁皮盒子，饼干的盒子，漆都掉了。晚禾把它拿出来，打开。

里面是照片。洗出来的照片，几十张，按年份码着。第一张是一九九四年冬天——下桥村的村口，那棵老樟树，拍的是一个背影：一个女人挑着担子往村里走。晚禾认了很久，认出那件靛蓝的罩衫是自己的。

第二张，一九九五年，泗溪镇的集市，人群里一个半大男孩在卖山里红，是小树。第三张，一九九六年，北涧桥上，一个小姑娘趴在桥屋的窗洞里往外看，是小满。第四张，木匠铺的门口，一个男人在拉锯，侧影，是大川。

一年一张，或者两年一张，一共十几张，拍到二〇〇一年。她一张一张看下去，看着她的孩子在这些偷拍的照片里一年一年长大，看着她男人的背一年一年驼下去，看着她自己一九九八年夏天回过一趟村口——她自己都不知道的那一回，桥头小卖部里，她买了一包烟托人带进去——那张照片里，她的背影在樟树下，站得很直。

原来这些年，他一次次绕回浙南。她以为他在滇西，在藏北，在没有人烟的地方，其实他隔一两年就回来一次，远远地，像一个探监的人，看完，就走，谁也不惊动。

他说他不会留人。他没有留。他只是每隔一两年，回来看一眼他留不下的人。

铁盒的最底下，还有两样东西。

一样是一卷没有冲洗的胶卷，暗盒上用铅笔写着：「1994.9 下桥」。晚禾捏着它，捏了很久，没有动。她忽然不敢去冲它。这卷东西在铁盒里躺了八年，她觉得它应该再躺一会儿。

另一样，是一个信封。牛皮纸的，封着口，边角磨得起毛了，看得出被人拿起来过很多次，又放下过很多次。信封上是江远的字，笔画很轻——她认得那种轻，一九九四年缝纫机线板底下那张字条，就是这种轻——写的是：

林大川 先生 亲启

没有寄。没有地址。收信人住在离这座桥三户人家的地方，这封信在他的铁盒里躺了不知道多少年。

晚禾把那封信捏在手里，坐在满地底片中间，从下午坐到天黑。巷子里传来晚饭的香气，传来谁家母亲在喊孩子回家吃饭。她没有开灯。

她想，这封信，得她自己去送了。

第十一章·回乡

二〇〇三年清明前，晚禾回到了下桥村。

班车还是开到镇口，红绿灯还在，只是灯杆锈了。她沿着公路往里走，五里地，走得很慢。山还是那些山，溪还是那条溪，毛竹一阵一阵地响。村口的老樟树底下新盖了一座琉璃瓦的小庙，她站住看了看，认不出来拜的是哪路神。

桥头第三家。她站在自家院子外面，站了很久。院子扫得很干净，墙根码着整整齐齐的木料，盖着油布。屋檐下挂着一串干玉米——不是她走的那年挂的那串了，可挂的位置、打结的手法，一模一样。

门吱呀一声开了。一个姑娘端着一盆水出来泼，看见她，愣住了。十四岁，梳两条辫子，眉眼像谁，晚禾不敢想。

「小满。」她说。

姑娘看着她，看了很久。她走的那年，小满五岁，怀里抱着布老虎。九年过去，布老虎没有了，姑娘的眼睛里有一种很努力想认出她、又认不出来的慌张。然后姑娘转过身，朝屋里喊：

「爸！有个人！」

不是「妈回来了」。是「有个人」。晚禾站在院子里，觉得这四个字比任何骂她的话都公道。

※

大川从木匠铺里出来，手上还拿着一把凿子。他老了一些，鬓角白了，背微微驼了，看见她，站住了。两个人隔着半个院子，谁也没有动。

「回来了。」他说。

「嗯。」

「吃饭没有？」

「……没有。」

「小满，」大川回过头，「烧饭。」

这就是他们重逢时说的全部的话。小满进灶间去了，小树从学校回来，进了院子，看见她，脚步顿了一下，脸立刻绷紧了。十七岁的少年，个子已经高过她，像他的父亲一样，一句话不说，背着书包从她身边走过去，进了屋，门在他身后关上，不重，也不轻。

晚禾在堂屋里坐下。屋子几乎没变，条凳，方桌，墙角那台蝴蝶牌缝纫机，机头上搭着一块蓝布罩子。她看着那台缝纫机，心口一阵发紧——线板底下，那封信，还在吗？他看了吗？

她从背包里取出那个牛皮纸信封，双手放在桌上，推过去。

「有个人，让我把这个带给你。」她说，「他不在了。去年秋天，山洪。」

大川看着信封上「林大川 先生 亲启」七个字，看了很久。他用拇指的指腹把信封上的灰抹掉，拆开，倒出里面的东西：一张照片，北涧桥，清晨，雾。还有一张纸，纸上只有一句话：

大川师傅：对不住。她很好。——江远

大川把那张纸看了三遍。然后他做了一件晚禾没有想到的事——他站起来，把那张照片端端正正地摆进了堂屋的条几上，和那尊祖上传下来的木工角尺摆在一起。

「桥拍得好。」他说。

※

饭是沉默地吃完的。小满烧的饭，米有点夹生，晚禾一粒一粒吃完了。小树没有上桌，说学校有事，走了。饭后，小满去洗碗，院子里只剩他们两个人，天一点一点黑下来，溪水的声音大起来。

「大川，」晚禾终于开口，「那年的事，我——」

「那天早上，」大川说，「我在场。」

晚禾的话停在了半中间。

「姐姐家的活，提前做完了。我坐头一班车回来，想赶在大雨前头。」大川看着溪的方向，不看她，说话还是那么慢，一个字一个字，像在下凿子，「车到镇口，雨正大。我在站台对面的屋檐底下避雨，想等雨小一点再进村。」

「我看见那辆绿色的车了。停在红灯底下。我也看见你跑过来。」

晚禾的血一点一点凉下去。她想说什么，喉咙里发不出声音。

「你跑到车门跟前，手放在门把上。」大川说，「我看见你的脸了。隔着雨，隔一条街，我看见了。」

他停了很久。溪水响着。远处不知谁家的狗叫了两声，不叫了。

「晚禾，咱们夫妻十二年。我这个人，嘴笨，你是知道的。十二年，我以为你脸上的样子我都见过了一一烧饭的样子，踩缝纫机的样子，哄小满睡觉的样子，跟我娘守灵的样子。」他说，「那天早上，你拉开车门那一刻，你脸上那个样子，我没有见过。」

「我站在屋檐底下，脚像钉在地上。我后来想了很多年，我那时为什么不喊你，不过一条街，喊一声你就听见了。我想了很多年，想明白了。」

他转过头来，第一次看着她，说：

「我不喊，是因为我舍不得。不是舍不得你走——是舍不得你脸上那个样子，被我一声喊没了。」

晚禾的眼泪毫无遮拦地下来了。她想起这些年她想过的无数种重逢，跪着的，骂着的，哭着的，没有一种是眼前这一种。眼前这个人，这个她以为什么都没看见、什么都不懂的男人，站在一场大雨的对面，看完了她的整个背叛，然后用九年的沉默，替她守住了它。

「你恨我吗？」她问。

大川没有立刻回答。他站起来，走进里屋。晚禾听见柜子开合的声音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出来，手里拿着一样东西，放在桌上，推到她面前。

「你自己看吧。」他说。

第十二章·雨停之后

桌上放着的，是一个信封。糊的封口，纸已经黄了，边角起了毛。

晚禾认得它。九年前那个清晨，她把它压在缝纫机的线板底下，然后走进雨里，从此没有回头。信封上没有称呼，封口上的浆糊印子还是原来的样子——

没有拆过。

「你没看？」她的声音哑了。

「没看。」大川说。

「九年。你就不想看看，我写了什么？」

大川在条凳上坐下来，两只手放在膝盖上，像他这辈子每一次说话的预备姿势。

「头一年想。」他说，「有一年冬天，我把它拿到灶膛口，想，不看，烧了。又想，烧了做什么，这是她留下的字。我又拿回来。后来我琢磨明白了：这封信是写给『我走的那天早上』的。那个早上过去了。信里的话，是对那个时候说的，不是对我说的。」

他顿了顿，又说：「再说，你要说的话，都在你走的那个样子里了。我都看见了。不必再看了。」

晚禾捏着那封没有被拆开的信。九年，她设想过这封信的无数种命运：被撕碎，被烧掉，被摔在她脸上。它哪一种都没有遇上。它被一个人收在柜子里，收在九年里，原封不动，像收着一件不属于自己的东西，等着还。

「还给你。」大川说，「你的字，你的信。」

※

那年夏天，北涧桥大修。

是早定下来的事：桥屋的椽子朽了几根，廊柱有两根被白蚁蛀了芯，县里拨了款，请了文保所的人来看，说木拱架还好，桥屋要揭顶重修。掌墨的，自然是大川——方圆百里，还懂老手艺的，数他一个。

晚禾留了下来。谁也没有说留多久，她就把杭州的铺子托给了隔壁的阿姨，自己在村里的祠堂边支起锅灶，给修桥的十几个匠人烧饭。匠人里有一个半大的学徒，锯木头锯得咬牙切齿，是大川的儿子。

小树不叫她。但是饭点到了，他会排在队伍里，把碗递过来。晚禾给他盛饭，压得实实的，再添一勺。他不说谢谢，也不说不谢，端着就走。有一次，屋梁上一根椽子要人扶梯子，大川在桥那头掌墨，喊了一声，小树回头就喊：

「妈！扶梯子！」

喊完他自己僵在那里，耳朵根红了。晚禾已经三步并作两步上了桥，手扶住梯子，仰头说：「你上，我扶着。」

那天收工，小树从她身边过，低声说了一句什么。她没听清。她也不问。有些话，第一遍是说给桥听的，第二遍才是说给她的。她等得起。

桥修了四十天。合龙那天，按老规矩，掌墨的要往桥心里放一样东西「镇桥」——从前放的是铜钱、墨斗、写有年号的木牌。大川让晚禾上去。她爬上拱架，在两层木枋咬合成形的那个空当里，把那封没有拆过的信放了进去，又用一块红布包好，推到底。

那些没有被读出来的字，从此就是桥的一部分了。桥不怕它们。桥身上都是这样的话：墨书写的、凿子刻的、斧头砍的，全是没有寄出去的话，全站住了，一站几百年。

※

入秋，晚禾去了一趟县城，把那卷标着「1994.9 下桥」的胶卷交给了照相馆。

取照片那天，她在照相馆门口的长凳上坐下来，一张一张地看。桥，桥，桥。清晨的桥，正午的桥，雾里的桥，雨前的桥。一卷看下来，全是桥，角度一张比一张好，看得出拍的人一天比一天懂这座桥。

倒数第二张，她的手停住了。

还是那座桥。傍晚，天光将收未收，廊屋的黑影子里浮着最后一点亮。桥心站着一个人，穿着靛蓝的罩衫，手里挎着一篮青菜，正回过头来——也许是听见了什么，也许只是回头——脸上的表情，是还没有学会防备的、完完全全的松弛。

是那个傍晚。是她拎着青菜站在桥上，给他「做光用」的那个傍晚。他说，我不拍人，这么多年，没拍过。

他骗了人。或者，他连自己也骗了。在他说着「不拍人」的第一天，在他还不知道自己会怎样的时候，他的手指已经替他的心，按了一次快门。这一张底片在他的相机里、在他的铁盒里，躺了九年。他没有洗它。也许是不敢，也许是舍不得——洗出来，就是证据；不洗，就还可以当作没有发生过。

晚禾坐在长凳上，把那张照片看了很久很久。县城的街上，人来人往，有人好奇地看她：这个女人捏着一张旧照片，哭得很安静，又很专心，像在做一件很重要的手艺活。

照片的背后，她翻到一行铅笔小字，笔画很轻：

桥是活的。

※

后来的事，几句话就说完了。

晚禾把裁缝铺搬回了下桥村，就开在自己家里，桥头第三家。招牌还是那块「晚禾裁缝铺」的木匾，摘下来，运回来，重新挂上。村里人起先还有些说法，说着说着就不说了——她改的裤脚实在服帖，她补的戏服，县里的剧团都寻上门来。小满放了学在铺子里做作业，踩着缝纫机玩。小树考上了县里的高中，周末回来，进门会喊人了。

大川还是那个大川。他做他的木活，看他的桥，话比木头少。村里人看在眼里，谁也不去点破什么——两个在桥两头各自站了半生的人，如今都在桥上。桥上的事，桥知道。

墙上挂着两张照片。一张是清晨雾里的北涧桥，江远拍的；一张是傍晚桥上一个回头的女人，也是江远拍的。来做衣裳的人问：这是你？她说：是。人家说：拍得真好。她说：嗯，他什么都拍得好。

又一年秋天，落雨。晚禾在铺子里熨一件旗袍，听见门口有车声停下来，听见有人问路。她抬起头，看见雨幕里停着一辆车，车窗摇下来，一个年轻人探出头：

「师傅，北涧桥，是不是这个村？」

晚禾放下熨斗，走到门口。雨丝斜着飘进来，落在她的围裙上。她看着那个年轻人，像看着很远很远的地方来的一封信。

「是这里。」她说，「你顺着这条岸走，走到头就看见了。桥跑不掉的。」

车开走了。雨还在下。溪水涨了些，浑的，急的，从桥洞底下穿过去。桥廊的瓦当上垂着水线，一根，一根，又一连好几天才停。

雨停之后，天就高了。桥在那里。人也在那里。

她上了那辆车 · 金子